(上接 D26 版)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 2 号民建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李二钢
电话：(010)62020088
传真：(010)620200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61
公司网站：www.my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 16-17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 16-17 层
法定代表人：陈敏
总经理：窦玉明
成立日期：1999 年 4 月 13 日
电话：021-20361818
传真：021-20361616
联系人：雷青松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基金募集时)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 楼
负责人：廖海
联系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廖海
经办律师：廖海、吕红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 16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50 楼
法定代表人：葛明
联系电话：021-22288888
传真：021-22280000
联系人：徐艳
经办注册会计师：徐艳、蒋燕华

四、基金的名称

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遵循“风险调整后收益最大化”原则，通过“自上而下”的积极投资策略，在合理运用金融工程技术的基础上，动态调整投资组合比例，注重基金资产安全，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其中股票投资主要投资于强势地区(区域经济发展较快、已经形成一定产群规模且居民购买力较强)具有较强竞争力、经营管理稳健、诚信、业绩优良的上市公司的股票。投资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包括可转债)等。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自上而下”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在充分研判宏观经济状况、资本市场运行特征的前提下，以强势地区内单个证券的投资价值评判为核心，追求投资组合流动性、赢利性、安全性的中长期有效结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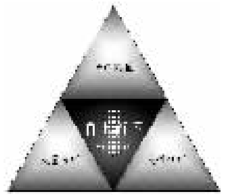

图 1 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策略示意图

●资产配置：

(1)在正常市场状况下，本基金投资组合中的股票投资比例浮动范围为：45%-95%；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浮动范围为：5%-55%，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 5%。投资于强势地区的股票比例不低于基金股票投资的 80%。

(2)股票与债券之间具体的比例将根据不同的市场情况动态配置，以最大限度地规避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认为，股票市场运行的中枢取决上市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外部环境(政策、投资理念及投资者行为等)变化决定了市场的运行区间，股票供求、资金面的松紧程度等左右市场的短期波动；债券市场的运行中枢主要取决于市场利率，利率的预期变化决定了债券市场总体变化趋势，债券供求状况和资金松紧程度等左右债券市场的短期波动。本基金管理人将在基本分析的基础上，综合应用数量分析与技术分析等工具，研判市场的中期波动与长期趋势。

①当股票市场处于低风险区域或预期股票市场趋于上涨时，本基金管理人将采取适度积极的做法，提高股票的投资比重，分享股票市场上涨带来的收益，以争取较高回报。

②当股票市场处于高风险区域或预期股票市场趋于下跌时，本基金管理人将采取保守的做法，降低股票投资比例，加大债券市场的投资力度，以回避股票市场下跌的系统性风险，避免组合损失。

③当股票市场在中等风险区域或预期处于震荡运行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以结构性调整为主，适当降低股票的投资比重，选择的重点是相对价值低估的个股，同时加大可转债的投资比重。

④当预期利率下降、债券价格将上升时，组合将降低现金持有比例，并将债券资产主要投资于中长期债券，以实现较高的回报；在预期利率上升、债券价格将下降时，组合将增加现金持有比例，并将债券资产主要投资于短期债券和浮息债券。

⑤积极参与风险低且可控的新股申购、债券回购等投资。

●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借鉴外方股东加拿大蒙特利尔银行金融集团(BMO Financial Group)的投资管理经验及技能，根据国内市场的特征，应用“富国 3S 股票滤网系统(Stock Screening System)”，挖掘具有投资价值的股票：

(1)富国 3S 股票滤网系统的操作思路为：

■基于富国的“多因素综合价值评估模块(MVP)”，对上市公司的管理能力、财务实力、资金运用效率、资产盈利能力、成长性、经营中的现金流量状况以及股价吸引力进行总体评价；

■剔除财务指标异常和股价波动异常的个股，构建备选股票库 I；

■在公司研究员和基金经理实地跟踪的基础上，结合市场趋势判断，形成重点关注股票库 II；

■对股票库 II 进行限制性、流动性和组合风险度检验，并根据资产配置原则和市场风险分析，构建投资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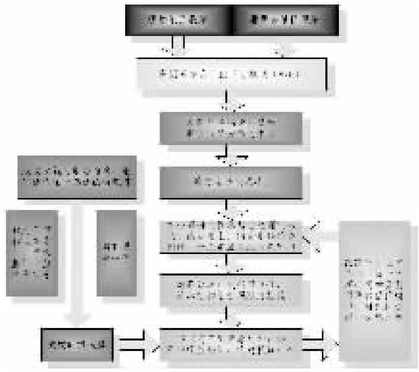

图 2 富国 3S 股票滤网系统流程图

公司备选股票库 I 每季度微调一次，对于被剔除的股票，基金经理将在最近的一个月内作出相应的减持或卖出操作；对于被新调入的股票，基金经理将基于主客观判断进行决策；对于入选重点股票库 II 的，将选择适当时机进行投资操作。

(2)富国“多因素综合价值评估模块(MVP)”：

“多因素综合价值评估模块(Multifactor Valuation Pipeline)”是富国 3S 股票滤网系统中的核心部分之一。本基金管理人基于“定性定量分析相结合、动态静态指标相结合”的原则，运用“价值为本，成长为重”的合理价格成长投资策略(GARP-Growth At Reasonable Price)来确定具体选股标准，评估上市公司的综合素质，研判股票的投资价值。重点关注的因素包括：

■企业的管理团队优秀，管理制度健全，内部治理结构完善，重视股东利益，关注投资回报，具有良好的诚信度；

■企业在产品开发、技术进步、成本控制等方面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并且在销售网络、市场知名度和品牌效应方面具有独特优势；

■企业行业地位突出，财务管理稳健，营运状况良好，具有稳定的现金流并具备一定的规模优势和较好的抗风险能力；

■企业盈利能力较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息税前收益以及净资产报酬率稳定并保持较高的成长性；

■股票具有较好的流动性，适合资金的操作；

■市净率(P/B)、动态市盈率(PEG)以及股票市值/主营业务销售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P/S/G)相对较低；

■综合股价/每股经营现金流指标(P/C)、股价/每股销售收入指标(P/S)、股利分配率(DPR)以及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DCF)、经济价值模型(EV/EBITDA)、杜邦财务分析模型(DuPont Analysis)的分析结果。

●债券投资策略：

在目前中国债券市场处于制度与规则快速调整的阶段，管理人将采用久期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久期控制、期限结构配置、市场转换和相对价值判断等管理手段。在有效控制整体资产风险的基础上，根据对宏观经济发展状况、金融市场运行特点等因素的分析确定组合整体框架；对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以及各种债券品种价格的变化进行预测，相机而动、积极调整。

本基金投资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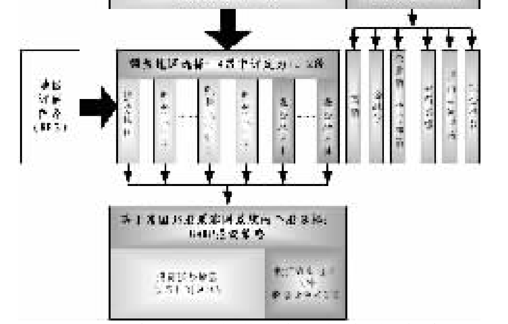

图 3 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示意图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 A 股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同业存款利率×5%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强势地区中定价合理且具有成长潜力的优质股票，属于中度风险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本基金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长，实现较高的超额收益。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723,618,528.84	92.43
	其中：股票	5,723,618,528.84	92.43
2	固定收益投资	344,325,000.00	5.56
	其中：债券	344,325,000.00	5.56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6,085,905.36	1.71
6	其他资产	18,220,435.14	0.29
7	合计	6,192,249,869.34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78,290,950.95	1.27
C	制造业	1,463,689,101.11	23.83
C0	食品、饮料	6,826,424.39	0.11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35,427,783.91	0.58
C5	电子	2,151,333.24	0.04
C6	金属、非金属	196,233,438.76	3.19
C7	机械、设备、仪表	845,197,815.57	13.76
C8	医药、生物制品	295,864,783.45	4.82
C99	其他制造业	81,987,521.79	1.33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64,309,985.78	10.82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42,492,170.89	0.69
G	信息技术业	197,679,737.32	3.22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647,445,230.28	10.54
I	金融、保险业	474,524,683.46	7.73
J	房地产业	2,005,485,390.17	32.65
K	社会服务业	149,701,177.36	2.44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01.52	0.00
M	综合类	-	-
	合计	5,723,618,528.84	93.18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代码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48	保利地产	44,848,769	508,585,040.46	8.28
2	600383	金地集团	67,987,535	440,559,226.80	7.17
3	000625	长安汽车	84,872,349	414,177,063.12	6.74
4	000501	鄂武商 A	23,411,702	348,366,125.76	5.67
5	000001	深发展 A	22,601,494	342,638,649.04	5.58
6	000024	招商地产	13,000,446	318,900,940.38	5.19
7	600266	北京城建	16,680,277	253,373,407.63	4.13
8	600208	新湖中宝	60,052,547	248,017,019.11	4.04
9	600098	广州控股	35,670,171	246,837,583.32	4.02
10	300059	东方财富	16,764,344	197,483,972.32	3.22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193,820,000.00	3.16
3	金融债券	150,505,000.00	2.4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50,505,000.00	2.4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344,325,000.00	5.61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1088	11央行票据 88	2,000,000	193,820,000.00	3.16
2	020214	02国开 14	1,000,000	100,270,000.00	1.63
3	120405	12农发 05	500,000	50,235,000.00	0.82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申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332,711.1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2,298,277.85
4	应收利息	7,095,422.70
5	应收申购款	5,494,023.4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8,220,435.14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历史各时间段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5.4.5-2005.12.31	4.42%	0.87%	0.19%	0.95%	4.23%	-0.08%
2006.1.1-2006.12.31	133.50%	1.32%	81.37%	0.95%	52.13%	0.37%
2007.1.1-2007.12.31	92.44%	1.92%	62.20%	1.54%	30.24%	0.38%
2008.1.1-2008.12.31	-48.47%	2.58%	-50.23%	1.98%	1.76%	0.60%
2009.1.1-2009.12.31	99.16%	1.62%	52.63%	1.33%	46.53%	0.29%
2010.1.1-2010.12.31	-9.22%	1.62%	-9.14%	0.99%	-0.08%	0.63%
2011.1.1-2011.12.31	-11.31%	1.34%	-14.52%	0.81%	3.21%	0.53%
2012.1.1-2012.06.30	17.50%	1.29%	1.42%	0.79%	16.08%	0.50%
2005.4.5-2012.06.30	355.56%	1.70%	76.35%	1.28%	279.21%	0.42%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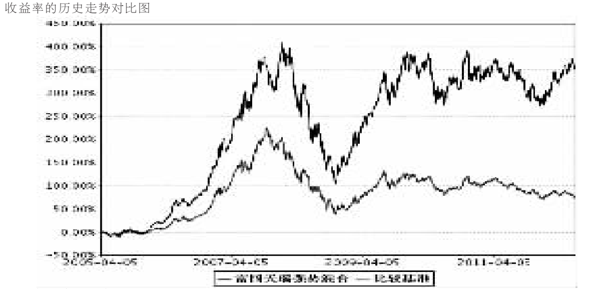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5 年 4 月 5 日。

2.本图所示时间区间为 2005 年 4 月 5 日起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

3.本基金于 2005 年 4 月 5 日成立，建仓期 6 个月，从 2005 年 4 月 5 日至 2005 年 10 月 4 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于 2008 年 1 月 17 日拆分，规模急剧扩大，建仓期 3 个月，从 2008 年 1 月 22 日至 2008 年 4 月 21 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与基金运作有关费用列示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资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资产总值中扣除。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2.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3)上述“1、与基金运作有关费用列示”中(3)-(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其他具体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依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

4、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或基金托管费率。调高基金管理费率或基金托管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或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3 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用

投资者可选择在申购本基金或赎回本基金时交纳申购费用。投资者选择在申购时交纳的称为前端申购费用，投资者选择在赎回时交纳的称为后端申购费用。

投资者选择交纳前端申购费用时，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100万元(含)—500 万元	1.2%
5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笔

投资者选择红利自动再投资所转成的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投资者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用时，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费率按持有时间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	后端申购费率
1年以内(含)	1.8%
1年—3 年(含)	1.2%
3年—5 年(含)	0.6%
5年以上	0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后端收费的基金份额，不再收取后端申购费用。

如果投资者选择交纳前端申购费用，则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前端申购费率)
前端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 日基金份额净值

如果投资者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用，则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申购份额=申购金额/T 日基金份额净值

2、赎回费用

本基金根据投资者认(申)购方式采用不同的赎回费率。

投资者选择交纳前端认(申)购费用时，适用固定的赎回费率，定为 0.5%。

投资者选择交纳后端认(申)购费用时，适用变动的赎回费率。赎回费率按持有时间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2年以内(含)	0.6%
2年—3 年(含)	0.3%
3年以上	0

如投资者在认购/申购时选择交纳前端认购/申购费用，则赎回金额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T 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赎回费用

如果投资者在认购/申购时选择交纳后端认购/申购费用，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T 日基金份额净值
后端认购/申购费用=赎回份额×认购/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后端认购/申购费率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后端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

3、转换费用

(1)前端转前端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其中：转出基金赎回费是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是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对于前端转前端模式，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1+申购补差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入金额-净转入金额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之基金份额净值

注：转换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如转出基金为货币基金，且全部份额转出账户时，则净转入金额应加上转出货币基金的当前累计未付收益。

(2)后端转后端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基金对应需收取的后端申购费两部分构成。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基金后端申购费=转出份额×申购日转出基金基金份额净值×适用后端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基金后端申购费
净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费用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之基金份额净值

注：转换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如转出基金为货币基金，且全部份额转出账户时，则净转入金额应加上转出货币基金的当前累计未付收益。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同一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

(三)其他费用

本基金其他费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重要提示”部分对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进行了更新。
2、“三、基金管理人”部分对基金管理人公司概况、主要人员情况等内容进行了更新。
3、“四、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进行了更新。
4、“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代销机构部分信息进行了更新。
5、“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对申购和赎回场所进行了更新，并完善了基金转换业务名单。
6、“九、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强势地区，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内容更新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7、“十、基金的业绩”部分对基金业绩更新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并更新了历史走势对比图。
8、“十七、风险揭示”在声明中对本基金的代销机构进行了更新。
9、“二十二、其它应披露事项”部分对报告期内应披露的本基金相关事项进行了更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0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12[25]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通过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修改提案和新提案提交表决。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召开时间：

2012年 11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 2 点。

(三)会议召开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龟山路明华国际会议中心 C 座 2 楼明荣厅。

(四)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五)会议主持人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李建红先生主持。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共 5 人、代表股份 2,615,487,10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60.94%。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述提案：

特别决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 2012 年一至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决定进行公司 2012 年一至三季度权益分派。权益分派的方案为：以公司现有股本 4,291,747,099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股东每持有 10 股将获得 1 股的转增股份。

1、表决情况：

赞成 2,615,487,10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为：公司总股本将由目前的 4,291,747,099 股增至 4,720,921,808 股(由于碎股处理，具体股数尚待与登记公司确认)，注册资本增加至 47.2092 亿元，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总股本条款需进行相应修订。

2)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要求，删除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中的"船员培训"项目，并变更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

1、表决情况：

赞成 2,615,487,10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君合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000629　股票简称：攀钢钒钛　公告编号：2012-65
债券代码：115001　债券简称：钒钛债 1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兑付公告暨摘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债券兑付兑息登记日：2012 年 11 月 26 日
- ●债券到期日：2012 年 11 月 27 日
- ●债券摘牌日：2012 年 11 月 20 日
- ●债券最后交易日：2012 年 11 月 19 日

一、债券情况概述

1、债券名称：钒钛债 1
2、债券代码：115001
3、债券发行数量：3,200 万张
4、票面金额：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
5、债券利率：1.6%
6、债券上市日：2006 年 12 月 12 日
7、债券期限：6 年期
8、债券起息日：2006 年 11 月 27 日
9、债券到期日：2012 年 11 月 27 日
10、信用级别：AAA

二、债券兑付情况安排

1、兑付债权登记日：2012 年 11 月 26 日
2、兑付兑息日：2012 年 11 月 27 日
3、兑付兑息对象：截至 2012 年 11 月 26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钒钛债 1”持有人。
4、兑付兑息方法：

本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钒钛债 1”兑付兑息。

在本次兑付兑息款到帐日 2 个交易日前，本公司会将“钒钛债 1”本金及本期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钒钛债 1”本金及本期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注：本公司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相关协议规定，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

三、关于本次兑付兑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 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法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2. 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 号)等规定，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 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 10%企业所得税，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非居民企业债券持有者如需获取完税证明，请于 2012 年 12 年 12 日前(含当日)填写附件列示的表格传真至联系地址，并请将原件签章后寄送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 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四、摘牌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2 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钒钛债 1”将于到期前 5 个交易日即 2012 年 11 月 20 日摘牌。

五、咨询机构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向阳村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
联系人：岳群文、吴萍
电　话：0812-3393695、3391955
传　真：0812-3393992
联系地址：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向阳村攀钢机关六号楼 630 室
邮　编：617067

六、备查文件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兑付时间安排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附件：

债券持有人信息	中文(如有)	英文
在其居民国(地区)名称		
在中国境内名称(如有)		
在其居民国(地区)地址		
国(地区)别		
应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情况		
证券账户号码		
付息债权登记日持债数(张)		
应纳所得税金额(人民币：元)		
联系人信息		
姓名		
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功科技　公告编号：2012-056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日前，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接到控股股东精功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原质押给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31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8%)及前述质押股份因 2011 年度分红派息所增加的现金股利 154 万元已于近日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解除质押相关登记手续。

精功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36,540,5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98%；截止到目前，精功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13,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85%。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 2012-088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从本公司股东 YANG HUAI JIN(杨怀进)先生获悉，YANG HUAI JIN(杨怀进)先生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份 870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3943%，质押给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质押登记日为 2012 年 11 月 14 日。

截至公告日，YANG HUAI JIN(杨怀进)先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质押登记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份共计 87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3943%。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52　证券简称：江钻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0

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2 年 11 月 15 日　上午 9:30

2、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园一路 5 号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因公出差，经半数以上董事推选，由谷玉洪董事主持本次会议。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2 人，代表股份 270,292,54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51%。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律师出席了股东大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提案表决方式：现场逐项表决

1、关于聘请 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270,292,54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北松之盛律师事务所律师彭和平、韩菁出具法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记录。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11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12-056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转制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4 日接到公司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即原"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事项的函》，主要内容如下：

一、根据《关于印发<财政部、工商总局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10】12 号)的规定，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日前全面完成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转制的相关工作。

二、转制后，原"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保持不变。

三、转制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继承原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执业资格和证券资格，并不再以原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名义承办业务。

四、转制后，根据财会【2012】17 号等相关法律文件的规定，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原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业务合同及各项法律文件，或与客户续签新的业务合同，将不视为更换或重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原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客户不需要召开股东大会或履行类似程序对相关事项作出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37　公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12-069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提请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在 10 月 29 日发布了《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定于 2012 年 11 月 15 日在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开发区 B 区裕华路融慧园 28 号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及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12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10:00；

3、会议地点：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开发区 B 区融慧园 28 号楼公司会议室；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

5、股权登记日：2012 年 11 月 12 日；

6、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王东绪先生；

7、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3 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190,747,08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8.1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由于公司董事长朱吉满先生出差，会议由副董事长王东绪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北京君合律师事务所庄炜律师、柯湘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认真审议并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刘畅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 190,747,085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

2、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90,747,085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

3、以特别决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2 年 6 月)；

表决结果：同意 190,747,085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

4、以特别决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2 年 10 月)。

表决结果：同意 190,747,085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

三、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君合律师事务所庄炜律师、柯湘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做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随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四、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备查文件

1、《誉衡药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12-040)；
2、《誉衡药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2012-058)；
3、北京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